**关于****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5年3月21日起，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相应修订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有关内容。本次调整后，基金管理人旗下全部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范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金全称 | 基金简称 | 基金主代码 |
| 1 |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 | 005248 |
| 2 |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 | 164304 |

二、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述调整情况修订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费用与税收”等章节中的有关内容，并将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各基金的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2025年3月21日起生效，修订后的法律文件将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c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88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附件：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  |
| --- |
|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 章节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宗友~~**……注册资本：**~~21,750 万元人民币~~**……二、基金托管人（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 一、基金管理人（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银国宏**注册资本：**人民币627,756,410元**……二、基金托管人（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
|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使用许可费。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使用费。基金管理人应在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5-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4、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5、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 （一）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 座~~**邮政编码：**~~100089~~**法定代表人：**~~张宗友~~**……注册资本：**~~21,750万元人民币~~**……（二）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 （一）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9层、11层****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邮政编码：**100034**法定代表人：**银国宏**……注册资本：**人民币627,756,410元**……（二）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
| 十一、基金费用 | **~~（四）《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使用许可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使用许可费。指数使用许可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六）~~**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 **（五）**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
|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 第六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法定代表人：**~~张宗友~~**……注册资本：**~~贰亿壹仟柒佰伍拾万元人民币~~**……二、基金托管人（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 一、基金管理人（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9层、11层**法定代表人：**银国宏**……注册资本：**人民币627,756,410元**……二、基金托管人（一） 基金托管人简况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
|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8、基金的标的指数使用许可费；~~**……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3、基金的标的指数使用许可费~~****~~本基金作为指数基金，需根据与指数所有人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的约定向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支付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如上述指数许可使用协议约定的费率发生变更，本条下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将相应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公告中予以披露。~~** **~~通常情况下，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该季度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的计算方法如下：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5万元 \* 本基金在本季度的实际运作天数/所在季度的实际天数~~**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开始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支付方式为每季支付一次，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指数使用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年 1 月、4 月、7 月、10 月的前十个工作日前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一季度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4、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5、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 （一）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 座~~**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邮政编码：**~~100089~~**法定代表人：**~~张宗友~~**……注册资本：**~~21,750万元人民币~~**（二）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 （一）基金管理人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9层、11层**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邮政编码：**100034**法定代表人：**银国宏**……注册资本：**人民币627,756,410元**（二）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
| 十一、基金费用 | **~~（四）《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作为指数基金，需根据与指数所有人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的约定向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支付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如上述指数许可使用协议约定的费率发生变更，本条下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将相应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公告中予以披露。~~** **~~通常情况下，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该季度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的计算方法如下：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5万元 \* 本基金在本季度的实际运作天数/所在季度的实际天数~~**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开始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支付方式为每季支付一次，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指数使用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年 1 月、4 月、7 月、10 月的前十个工作日前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一季度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六）~~**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以及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以及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

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同步修改。